

现代
中国小说
名著

现代中篇小说力作 下

金钦俊 编选

*

漓江出版社 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19.25 插页4 字数398,000

1986年3月第1版 198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2,700册

书号：10256·156 定价：3.30 元

出版说明

我国现代中篇小说发轫于“五四”时期，而以鲁迅的《阿Q正传》肇其始。尔后，继作者众，新苞佳卉，与岁俱增。据估计，“五四”之后三十年间涌现的中篇小说，当有数百种之多。它们已成为我国现代文学一个重要和有特色的部分，在我国文学宝库中是弥足珍贵的。为了给文学作者、爱好者和现代文学研究者提供学习与研究的方便，我们特约请金钦俊同志编选这部《现代中篇小说力作》。

本书入选的都是在现代中篇小说发展历史上有较高成就和较大影响的作品。编选时尽量顾及各种流派、风格与题材，以保存文学历史原来的丰富性，并尽量包括各个历史时期有代表性的作品。同一作家有多部中篇者则选择最能代表其风格特点者，而不一定是思想性最强的作品。版本一般采用新版，《莎菲女士的日记》一篇则据作者丁玲同志为我们提供的订正稿。作品排列以发表时间先后为序，以便见出我国现代中篇小说发展与演变之轨迹。为了帮助青年读者更好地理解这些作品，每篇均由编选者作一简要的思想、艺术评析。全书共约一百二十万字，分上、中、下三册陆续出版。本书在编选过程中得到许多入选作品作者的热情支持，谨在此表

示感谢。编选这样一部选集，我们还缺乏经验，如有不当，
敬祈指正。

漓江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九月

目 录

乌兰不浪的夜祭.....	碧 野(1)
饥饿的郭素娥.....	路 翎(51)
憩园.....	巴 金(186)
伍子胥.....	冯 至(359)
一个女人的悲剧.....	艾 芜(425)
村歌.....	孙 犁(535)

乌兰不浪的夜祭

碧 野

编者评析

人们已经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作为一种创作方法，现实主义在我国有着丰沃的土壤，一直为我国现代小说作家所乐于采用。就中篇小说而言，从发轫之作的《阿Q正传》到四十年代末期的《一个女人的悲剧》、《村歌》，可谓“绿叶成荫子满枝”了。相形之下，浪漫主义的土层便显得有些瘠薄而不丰厚，表现为作品不如前者的繁盛，影响不及前者的深广。如果我们客观地看问题，便不得不承认事实确乎如此，即承认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这两种创作方法在我国现代发展的不平衡性。正因这个缘故，我们对《乌兰不浪的夜祭》这株浪漫主义的佳卉便给予相当的注意。

这篇小说的故事颇有传奇色彩：威名赫赫的女英雄、骑兵游击队司令飞红巾的情人哈的卢竟是个暗藏的奸细分子，他那捏着胡茄的双手沾着包括飞红巾父亲在内的点点鲜血。原先已被爱神的金箭射中的飞红巾不得不面对这一摧心的事实。那哈的卢偏生又是个出色的草原歌手，年轻美貌，这又不由不极大地加深了飞红巾的精神痛苦。

那末，这篇小说就是为了表现女英雄割舍爱情的痛楚了

吗？不。超乎这感情之上、至高无上的，是磅礴天地的民族大义。刚刚发生的中计受围的惨烈血战，一百零三个战士还冒着热气的尸体，还有父亲老英雄唐尔的惨遭暗害，在在都象霜天号角一般呼唤着飞红巾从迷惘中清醒过来。于是，她举起手枪射断了最后一丝柔情，用仇敌涌出的鲜血洗刷她生平中这一度的耻辱。所以，请注意，这不是一篇女英雄的罗曼史，也不是一篇血刃仇敌的游侠传，而是一阕民族大义的正气歌，一页巾帼英雄的成长史。产生于抗战艰难岁月的这部作品，无疑是起到了伸张正义、振奋士气的作用的。

作者碧野是活跃于抗战文坛的青年作家。火样年华的奇幻情思，南方人的炙人热情和爱国的激情揉合一起，酿成了这样一篇充满英雄主义调子和浪漫情思的作品。但是，作者没有因为热情的喷涌而忽视了现实的严峻，没有因了强烈的爱憎感情而将人物性格和心理作了简单化的处理，比如，把飞红巾处决哈的卢写成举手之劳，或者在锄奸的过程中不存在心灵的震颤。飞红巾毕竟年轻，有着少女的纯真和多情，她的爱一经萌生，就如她骑下的骏马腾空翻飞，无法骤然收歇。小说紧紧扣住飞红巾在如何处置哈的卢上感情与理智的矛盾冲突，绘出她灵魂激烈交战的情状。在押解哈的卢去乌兰不浪总部途中，她一度确有所动摇。道路不长，却是她一生中最艰巨的一段途程，象是每一声马蹄都沉重地踩在她心上。就在她举枪瞄准仇敌心窝时，对方手指上的宝石戒指（定情物）也曾令她心脏一阵紧缩。但这并不妨碍飞红巾成为英雄。因为她到底迷途知返，用沉静飞出去的子弹证明：民族大义终于战胜了儿女私情，庄严的仇恨终于代替了错误

的爱情。正是由于这番直面矛盾的笔墨，这种一下子把人物推上矛盾的峰顶，然后从峰颠上来细细刻划人物心理的手法，使飞红巾多情、执着而又刚烈、义勇的性格特征获得多方面的表现，在神宫的肃穆气氛中树立起一个女英雄的形象。巴龙这个人物虽着墨不多，形象也颇为鲜明。“芒花”的讽喻，表现了他对主人的忠贞；途中勘查情报现场的行动，则表现了人物的警觉与机智。“强将手下无弱兵”，巴龙的形象有力地衬托了唐尔父女两代英雄的形象。

人物与环境、气氛的交融，是本篇艺术上的鲜明特色。与传奇式的人物和故事相适应，作者摇动一支彩笔，或浓涂，或轻敷，绘出了丰美迷人的草原景色，以及草原上人们独特的风俗、淳厚的人情，使这幅塞外风情画处处呈现瑰丽、神奇的色彩。在这广阔、奇丽的背景上有如一团火焰闪闪飞动的，是技艺过人、豪情侠骨的飞红巾，它象征着不熄的生命之火，反抗之火，复仇之火，简直要把人炙着。此外，桀骜的唐尔，刚烈的巴龙，以至忠义的獒犬厥奴，也都以一种逼人的豪气共同烘焙出“一个马背上的民族”奔放驽悍的性格特征，令人回肠荡气，神旺气雄。有人把这部作品比作草原上一股灼人的风，我以为是道出了特色的。

作品叙述成分过多，倒叙唐尔和格鲁奇两家恩仇部分尤其如此，未能在眼前发生的事态中对今昔作交融的描绘；人物刻划和语言运用上也有稚弱之处，这是它艺术上的不足。

—

从东北方的布鲁图到西南方的乌兰不浪，沿着漂动着水草的清流的野兔河西岸，是一片水分饱满的丰美的大草原，这大草原永远没有尽头，远茫茫的四周，目光所能到的，好象画了一个大圆周。而草原的上面，是覆盖着一个晶蓝的天。

就从那东北方的草原上，忽然出现了两个动荡的影子，好象是两个微细的水泡，越漂越近，当你能看出那是两匹奔驰而来的马时，一忽间你就看出那马上的骑者了。

前头的是一匹斑马，骑者是一个眉目清秀的青年男子，他的乌金的头发在风中飞动着，腰间挂着一支胡笳，然而他的双眉长长的往下拉，为满腔的悲哀所沉压着似的，额上的细纹也为一种恐惧跳动着。

斑马的稍后侧，跟着一匹闪着油光的骠健的枣红马，骑者是一个强壮的女人，头上戴着颜色鲜艳的红头巾，当枣红马飞奔在绿色的大草原上的时候，红头巾就象是一团火，一片飞焰。她的上身穿着一件多钮扣的猎衣，下身穿着一条马裤，裤的左右斜袋上，插着两支手枪。她的脚上穿着一双有着美丽花纹的蒙古高统雕靴。她的眼睛圆而大，闪射出倔强的亮光。

在八支马蹄后边，奔跑着一只高大的獒犬，它为长途的

奔跑而疲劳了，舌头拉得长长的，肥大的尾巴也几乎曳在地上。

傍晚的时候，一种为塞外特有的飞焰般的半天云霞，把大草原镀上了一层奇丽的红辉。远处，已经传来息牧的铜角声，远处可以看出那穿过大草原的牧马和羊群的影子。

这时，他们的马匹来到了抖荡着波浪的野兔河边。这野兔河边的水草肥美得令人心爱，那长长的嫩绿的叶儿有寸来宽，青青的草茎遮没马腿。不远的草间有几匹骏马在嬉逐；在河岸上，有一个用银圈箍着黄发的妇人，在替一只孕马洗刷身子。为旅途的跋涉而劳顿了的这两个客人，知道歇宿的地方就在不远了，于是他们不愿去惊动那洗马的妇人和嬉逐着的马群，勒勒马头绕一个弯子过去了。

不久后，他们来到搭架在临近河边的一大片成群的帐篷前，帐篷为落霞辉映得闪着红彩，牧人们正在吃喝着他们的丰盛的晚餐，那羊肉和乳酪的浓香一阵阵地被微风吹送了过来。

牧人们为走近来的马蹄声所惊动了，愕然地望着这渐渐走前来的两个奇异的骑者。

“赛恩拜瑙！”一个多胡子的壮汉从人丛中站了起来。脸朝天两手举起向女骑者祝问晚安——这是一个对尊者的礼节。

“赛恩拜瑙！”女骑者点首微笑的回答了一声。

女骑者的红头巾在霞光中闪映得更加殷红——这是在大草原上一个出色的装扮。这明耀的红头巾在这大草原上，显示出对一切强暴和险恶都无所畏惧。由于这点，大家心里想：

这两个客人必定大有来历。

女骑者的威风，使每个自小就狂野而倔强地生长在草原上的骠悍的男子陆续地站了起来，女人们则半跪迎接。

那个多胡子的壮汉很快地走上来牵住枣红马的缰绳，用爽朗的声音恳请着女骑者：

“飞红巾，请在这儿歇一夜，我们预备有一支烧羊和马奶请大家吃喝。”

女骑者只说了一声“打搅”，就从马背上翻身下来，她并且命令那个和她同行的忧郁的男骑者下马。

多胡子的壮汉向大家作了一个简单的介绍：这个可尊贵的女客是全乌兰察布盟闻名的老英雄唐尔的女儿——女英雄飞红巾。

一提起老英雄唐尔的名字，众人就好象被大铁锤一击般的震惊得跳了起来，因为在整个乌兰察布盟，连每根小草和每一粒细砂，都听说过关于老英雄唐尔的侠义的行径，和勇不可当的故事。今天，居然在这野兔河边的牧场上看到老英雄唐尔的女儿飞红巾，这是多么稀罕多么可庆慰的事！

在众人燃烧着无限敬意和惊喜的眼光下，飞红巾傲然的把强壮的身子靠在枣红马的马鞍上，明锐的眼睛望着草原的远方。她用着一条黄绦手巾在擦着额上的汗珠。

一个长鬓斑白的老人，满满地盛了一大木碗马奶，双手端到飞红巾的面前，呐呐地说道：

“姑娘，为了表表对你父女的敬意，请你喝尽这一碗鲜乳！”

飞红巾并没有推让，她接过木碗，豪爽地引喉一饮而

尽。

两个妇人从傍近的一个帐篷里抬出来一支肥美的烤羊，另一个妇人端出来一盆鲜奶。于是大家让飞红巾和她的那个忧郁的旅伴入座，一同来享受这一席丰盛的晚餐。

在晚餐狂啖狂嚼中，只有和飞红巾同来的那个男伴少饮少吃而郁郁不乐，一个青年牧人就早偷偷地用疑惑的眼光在侦察着他的面貌，身姿，和那支挂在腰间的胡笳了。

“你不是哈的卢么？”青年牧人终于虚心地发问了。

这个忧郁的旅客微微地吃了一惊，但是他用狡猾的微笑遮掩了他的羞愧，他低着披满乌金的长发的头好象在沉思。

“噢，是哈的卢，巴音的名歌手哪！”青年牧人狂欢得直跳了起来，把手中的一块羊腿骨，远远地投进野兔河里。

“唱一个巴音的情歌吧！”有几个青年牧人同声的喊道。

“要不，吹吹胡笳也行！”一个姑娘瞟了歌者哈的卢一眼。

哈的卢除了自己被人认识是巴音的名歌手而感到一阵舒适和安慰之外，他却毫不动容，因为他被一种将要来临的死亡的恐怖和悲哀沉重地压迫着。

这热烈的请求所得到的却是冷淡的报答，众人大大的失望了，尤其是那个青年牧人竟一连的叹息了几声。

“他是你的什么人呢？……”先前的那个多胡子的壮汉对飞红巾嗫嚅地问道。

“一个犯人，要押到乌兰不浪去审问的！”

在这时，那个青年牧人突然惊问道：

“犯人？他犯的是什么罪呢？”

“是的，他是一个犯人……。”飞红巾红着脸支吾着。

人们不便再追问了，有的在互相耳语着。众人对这一对青年男女旅客起了疑心，这其中一定另有缘由，这中间可能存在着难解的爱情问题。……

当苍茫的暮霭从草原的四面流荡过来的时候，人们都怀着一颗不欢和疑虑的心散去。

初秋的夜的草原，群星象雨洗后的果子缀满了柔蓝的天幕，月亮在吐放着光辉，普照着幽静的象海一般的草原，野兔河静静地流着，波浪闪出迷离的白光。从帐篷外边，时而传进来枣红马的跣——跣的蹄声。

飞红巾和她的爱人哈的卢同住在一家牧人让出来的帐篷里，为了监视她的犯罪的爱人的行动，她不许他离开帐篷半步。

在这月白风轻的夜静中，流萤的兰火一闪一闪地穿飞在帐篷四周的草丛。青年歌者哈的卢拿着他的胡笳坐在帐篷门边凄婉地吹奏着，这胡笳声一时象怀春少女的叹息，一时又象新孀妇人的凄泣；一时象夜的迷途者的呼喊，一时又象爬伏在被残害死去的母亲那还留着温暖乳香的胸脯上的婴儿的悲啼……。

由于这凄婉胡笳声的诱惑，有多少牧人悄悄地从帐篷里爬出来，在月下的草丛中倾听；又有多少年轻的牧女，在帐篷中辗转叹息！

这胡笳的节奏就象春水轻轻地拍打着飞红巾少女的心，

她的心重新荡漾着她和她的爱人哈的卢初恋时的情思。她为飞逝了的往昔绮丽的梦境所沉醉，懒洋洋地靠着坐在角隅的帐柱上。

月亮已经游移到天中心，夜寒，露也浓了。

“哈的卢，夜深啦，进来睡吧！”飞红巾在帐篷里边招呼她的爱人。

“让我再坐一会吧。你看今晚的月亮多好！谁知道明天晚上这个时候，我是不是还能活着在月亮底下吹我的胡笳呢！”哈的卢凄咽地说。

“睡吧，明儿得早点赶路！”

“唉，飞红巾，你忍心带着你的最心疼的人去给人家打死么，唉唉，在死前的今夜，请你答应我把二十五年来天天响动在我心头的歌子，尽情地再重唱一遍吧！……”

“废话！看你鬼迷了心！”飞红巾咆哮了起来。

哈的卢懊丧地把胡笳插进腰里，带着深长的叹息爬进帐篷里去了。

飞红巾用手拍了拍躺在她脚边的健猛的獒犬，并且俯首在它的尖长耳朵边秘密嘱咐了几句什么话，于是这支灵性的獒犬连连地摇了几下尾巴，然后跑到帐篷门边躺下。

飞红巾看着她的不赦的爱人睡下了，又侧过头来望了望躺在帐篷门边的机警的猛犬，她得意地耸耸肩膀，然后摸了摸左右裤袋里的两支手枪，找了一个距离她的爱人睡着的地方最远的角落和衣躺下了。

夜已深沉，帐篷外面传进来草虫的微吟，和枣红马不安的踢蹄声。夜深中的草原是更加的静寂了，大熊星已经斜落

在天边。野兔河的流水声更清晰，象是野鬼在长哭，月亮用惨白的脸色探进帐篷里来。在这静夜中，就是连那飞划在半空的殒星，也能听出它飞落时的咝咝声。

飞红巾已经熟睡了，旅途的疲倦使她在睡梦中吐出一阵阵甜蜜的均匀的气息，爬进帐篷来的月光，偷偷地照在她的安祥而美丽的脸孔上。

哈的卢并没有睡着，但是他一直躺着没敢动。现在他藉着月光的映照，看见了飞红巾已经和衣熟睡着了，于是他偷偷地爬了起来，开始试探着离开帐篷。

哈的卢首先在帐篷里轻轻地踱了一圈，飞红巾并没有受到惊动，末了他就一步步地移向帐篷门口，但是当他的脚步轻轻踱到帐篷门口时，獒犬突然低声咆哮了起来，犬牙长长地露出来，它的两只锐利的眼睛发出凶恶的绿光。哈的卢被吓得连忙把脚步退缩回来，重新回到原来睡的地方躺下了。他心里想道：那杂种真是一只不好惹的恶东西，好在它并没有跳起来叫，要是把飞红巾弄醒了，那又不知道会要出什么大岔儿哩！哈的卢是清清楚楚的，纵然他逃跑了，但是只要在几分钟内被飞红巾发觉了，那么他的性命毫无疑问的就会牺牲在她的惊人速跑的枣红马和绝准的双枪之下！

因为：她的健跑的枣红马不为第二人所能驾御；而且，在大草原上，她能用超人的听觉去辨别远处的马蹄声是单骑或是多骑。

哈的卢直挺挺地躺在帐篷角边，他睁大了眼睛望着帐篷顶，片刻也不能入眠。他意料到此去乌兰不浪，前途非常危险，他在痛苦地思索着怎样才能摆脱飞红巾的掌握而趁夜离

去。

片刻后，哈的卢又爬了起来。现在，他已经改变了计划，他企图移到飞红巾睡着的地方去，预备偷拔出插在飞红巾马裤袋里的手枪击死獒犬和飞红巾而逃亡。

哈的卢看看被月亮照着的飞红巾的安静的睡态，又看看躺在帐篷门边的一动也不动的獒犬，然后他蹑着脚步一下一下地移向飞红巾那边去。

但是他这种阴险的举动，又被机警的獒犬觉察到了。它竖尖耳朵，恶狠狠地站了起来，低吼了一声，直向哈的卢这边走来。把哈的卢拦挡住了。

哈的卢无奈地低声叹息了一声，一股怨恨硬往肚子里咽下去。他对獒犬作了一下威吓的手势，悻悻地又走向原来的地方躺下了。

象一截滚木似的，哈的卢辗转不能入睡。他的心发着一阵阵的悸痛——为生的挣扎失望而叹息。他三番四次的在扭绞着大脑，冀求能想出一个最妥善的法子来挣脱飞红巾的链绳。终于，他想起用柔软的手段来对付獒犬，只要獒犬稍一疏忽，他便可以脱身远逃。

哈的卢并不爬起身子来，他把身子轻轻地滚了过去，滚到獒犬的脚边停下来了。起初，獒犬齧着锋利的牙齿警戒着，当它知道哈的卢此举并没有含什么恶意的時候，它比较驯良点了，但是它那对发着骇人的绿光的眼睛，表现出威严而不可侵犯。

哈的卢开始用颤抖的手去抚摸獒犬，一下又一下地，温和而又轻缓，从獒犬的高傲的头抚摸到它的硬蓬蓬的颈毛，

从硬蓬蓬的项毛摸到它的光滑的身子，又从光滑的身子抚摸到它的健实的前腿和后腿……。

末了，哈的卢跪在獒犬的脚边，用右手扣住了獒犬的脖子，把自己的头偎在獒犬的脸上，象痴人般的用悲泣的声调向獒犬低诉道：

“厥奴！”他低声唤着獒犬的名字。“唉，你不知道么？我是你主人飞红巾最心疼的男子，我以新主人的身份抚爱过你半年多的日子！……”他悲惨地叹了一口气，接着又诉说道：

“厥奴，我的好厥奴哪！从前你对我又忠心又驯顺，为什么今夜你却用这对凶恶的眼睛直瞪着我呢？……唉，厥奴，我今夜心里很难过呢，你让我走出帐篷去散步消愁吧，好吧？唉，你跟着我也行！……”哈的卢说到这里，竟哑着喉咙低声哭了起来。

哈的卢这样苦苦地哭诉了好久，他希求獒犬能为他这嚶嚶的哭诉声所感动，希求獒犬能伸出它的温热的舌尖来舐舐他的手，或摇摆一下它那粗肥的尾巴，但是獒犬连闻一闻哈的卢也不愿意，兀自把它那对发着骇人的绿光的眼睛睁得又圆又大。

“噓——”哈的卢为失望而痛苦地长叹了一口气，他把扣住獒犬的右手一松，两腿一软，颓然地倒在獒犬的脚边。

突然，哈的卢想起了：在黄昏的时候，牧人们为飞红巾和他让出了这一个帐篷，曾有一个主妇把没有吃完的羊肉用一个瓮子盛着藏在旁边的帐角里。于是他怀着满腔的喜欢轻快地跳到旁边的帐角去，把那个沉甸甸的瓮子搬了出来，放到獒犬的跟前。